

证券代码：872556

证券简称：明芯微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7 日 10:0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556	明芯微	2025 年 5 月 1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两高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，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周明先生代表董事会进行汇报。该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结合当前市场宏观环境和公司实际发展情况，提出了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，编写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监事会主席华卫生先生代表监事会进行汇报。该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

报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和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审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》

公司聘请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，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希会审（2025）3385号审计报告，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《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，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、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详细分析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财务部根据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，编制了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》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》

鉴于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对本公司审计过程中的尽职尽责及专业性的表现，公司决定继续聘请其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》

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2025年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，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，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苏学杰；电话：1536637703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